

[ 重庆交通学院 ]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招生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85/2021\\_2022\\_\\_EF\\_BC\\_BB\\_E9\\_87\\_8D\\_E5\\_BA\\_86\\_E4\\_c73\\_185181.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85/2021_2022__EF_BC_BB_E9_87_8D_E5_BA_86_E4_c73_185181.htm)

为进一步提高教育和科技队伍素质，提高广大在职人员自身的业务水平，适应社会经济建设和发展的需要，经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授权、重庆市学位办批准，我院决定举办在职人员研究生课程进修班。现面向社会招收学员，欢迎有志于振兴祖国交通事业的广大在职人员报名攻读我院研究生课程进修班。

一、报名条件

1. 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纪守法，品行端正，身体健康，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
2. 国家承认学历的大学本科或专科以上毕业生，在本专业或相近专业工作二年以上或受聘中级以上职称者。

二、报名时间

研究生课程进修班每年招生报名时间为3月1日 - 7月1日，异地办班可根据生源情况确定开班时间，报名时间不限。

三、报名地点

重庆市南岸学府大道66号重庆交通学院研究生部

四、报名程序

1. 报名者持单位介绍信、本人最后学历文凭及复印件到我院研究生部报名，领取报名表格（外省学员也可函报），同时交1寸近期免冠照片5张；
2. 报名者持报名登记表回所在单位签署意见后，将有关材料返回我院研究生部。

五、收费标准

学员学费按国家有关规定和我院标准收取，另交报名费100元。

六、学员待遇

1. 学员不需要参加全国研究生入学统一考试，报名后经学院审查符合报名条件即可录取进入学习阶段；
2. 凡通过我院研究生课程进修班学习，各科成绩合格者，结业时由学院颁发重庆市学位办统一印制的“研究生进修班结业证书”；
3. 大学本科毕业且获得学士学位者，通过国家组织的“同

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外国语水平全国统一考试”和“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学位学科综合水平全国统一考试”（暂不要求统考的专业，由我院研究生部组织综合水平考试），考试成绩合格者，可按《重庆交通学院授予具有研究生毕业同等学力人员硕士学位工作实施细则》向我院申请硕士学位。

七、招生学科专业桥梁及隧道工程道路与铁道工程港口、海岸及近海工程载运工具运用工程管理科学与工程

八、学制及学习方式 学制：1.5——2年，每年按二学期安排课程 学习方式：半脱产、不脱产（采取自学与面授相结合的方式学习，利用双休日、节假日授课或每学期集中面授一次）

九、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重庆市南岸学府大道66号重庆交通学院研究生部 联系电话：（023）62652406、62652405 邮政编码：400074 联系人：赵茜、屠书荣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